

开封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新路网交通标志调整

施工一标段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YXKF-2020-05

招 标 人：开封市公路管理局

代 理 机 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零二零年六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对开封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新路网交通标志调整项目，
本项目招标工作委托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
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采购单位(招标人): _____ (公章)



我单位受招标人的委托，负责（代理）开封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新路网交通标志调整项目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单位: _____ (公章)



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意见:

本招标文件已备案



(盖章)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39
第六章 图纸.....	40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1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44
目 录.....	46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7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50
三、投标保证金.....	52
四、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53
五、 施工组织设计.....	55
六、项目管理机构.....	58
七、资格审查资料.....	61
八、服务承诺书.....	71
九、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72
十、其他材料.....	7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开封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新路网交通标志调整已由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以豫公路养[2020]37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开封市公路管理局，建设资金为省补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开封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新路网交通标志调整

2.2 招标编号: YXKF-2020-05

2.3 工程建设地点: 开封境内

2.4 项目概况:

为形成统一规范、标识清晰、视认方便的普通干线公路网交通标志体系，更好地满足公路使用者安全便捷出行的需求，按照交通运输部下发的《国家公路网交通标志调整工作技术指南（以下简称《技术指南》）》（交办公路〔2017〕167号）、《国家公路网里程桩号传递方案》（交办公路〔2017〕168号）、《关于开展国家公路网命名编号调整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8〕27号）、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国省干线公路网命名编号调整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及有关标准规范的规定，对S218兰罗线、S221通太线、S222开遂线、S317永孟线、S510傅竹线、S318通长线、S223滑确线、S102中沈线、G240保台线、S224内罗线、S314虞灵线进行调整。

2.5 计划工期: 60日历天

2.6 工程质量:

工程交、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 合格

2.7 项目预算总金额: 约970万元

2.8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2.9 标段划分

施工一标段: 2018年开封市普通干线路网命名编号调整工程 S218 兰罗线+S221 通太线+S222 开遂线+S317 永孟线+S510 傅竹线+S318 通长线工程施工

施工二标段: 2018年开封市普通干线路网命名编号调整工程 S223 滑确线工程施工

施工三标段: 2018年开封市普通干线路网命名编号调整工程 S102 中沈线+G240 保台线+S224 内罗线+S314 虞灵线工程施工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

3.2.1 资质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投标人须具备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业绩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项目经理（适用于所有标段）：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4 项目总工必须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3.5 财务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提供，新成立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6 社保和税收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 2019 年 6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的原件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3.7 信誉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1) 禁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经查询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2)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发生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投标人对上述内容自行做出书面承诺）；

注：1) 查询截止时间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的为准。（投标文件中须附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查询截图）。

3.8 其他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1) 被授权委托人和项目经理、项目总工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及在本公司缴纳养老保险（提供劳动合同及 2019 年 6 月以来连续三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提供社会保险证明需是网上下载的网页的单位整体缴纳清单或个人缴费明细表，或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加盖社保部门印章的原件扫描件，或个人、集体对账单等证明材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

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投标人只允许报名参加其中一个标段。

投标人报名时拟派项目经理应与投标时拟派项目经理保持一致，不得更改，由此产生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单位不得借用或挂靠他人资质，一经查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请于 2020 年 6 月 8 日 9 时 00 分至 2020 年 6 月 12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供应商）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czgc/13525.htm> 查看。

4.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4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0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 时 15 分（北京时间）。

5.2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开标地址：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开标区）。

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6.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需要在开标前从基本账户以转账形式提交一定数量投标保证金，数额为项目预算价的 2%（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开封市公路管理局

联 系 人：刘女士

地 址：开封市宋城路 97 号

电 话：0371-23866432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王娟 任飞

电 话：0371-22307212

邮 箱：hnyuxin006@163.com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西七街中华大厦 19 层

行政监督单位：开封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方式：0371-2393796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 称：开封市公路管理局 联系人：刘女士 电 话：0371-2386643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王娟 任飞 电 话：0371-22307212 邮 箱：hnyuxin006@163.com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西七街中华大厦19层
1.1.4	项目名称	开封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新路网交通标志调整
1.1.5	建设地点	开封境内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省补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1.3.2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工程交、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 格
1.3.4	安全控制目标	不发生伤亡事故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和能力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业绩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 项目经理（适用于所有标段）：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 项目总工必须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5 财务要求：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且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成立年限不足的按实际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内容应完整，应当由有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及盖章并加盖会计事务所公章方为有效）； 6 社保和税收要求：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 2019 年 6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的原件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7 信誉要求： 1) 禁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经查询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2)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发生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投标人对上述内容自行做出书面承诺）； 注：1) 查询截止时间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的为准。（投标文件中须附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查询截图）。 8 其他要求： （1）被授权委托人和项目经理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及在本公司缴纳养老保险（提供劳动合同及 2019 年 6 月以来连续三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提供社会保险证
--	--	--

		明需是网上下载的网页的单位整体缴纳清单或个人缴费明细表，或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加盖社保部门印章的原件扫描件，或个人、集体对账单等证明材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投标人只允许报名参加其中一个标段。 投标人报名时拟派项目经理应与投标时拟派项目经理保持一致，不得更改，由此产生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单位不得借用或挂靠他人资质，一经查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10天前； 形式：投标人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提出（其他形式提出的问题不予以接收）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招标公告发布的平台和网站上同时发布，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发布平台和网站）。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下列重大偏离： 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后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即废标）： （1）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电

		子签章或签字的； (2)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4)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项目经理与资格预审或投标申请内容不一致的； (5)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6)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7)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8)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9)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附加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1)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12) 投标报价超出投标最高限价或招标控制价的； (13)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4) 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图纸、清单、招标控制价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形式：投标人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提出（其他形式提出的问题不予以接收）
2.2.2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0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 时 15 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所有澄清均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	所有修改均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平台发布，

	文件修改的时间	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体现投标企业能力的证明文件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或电子保函。 2.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前提交转账凭证，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保证的金额数一般不超过项目估算价的 2%；施工一标段投标保证金金额为： 大写：柒万元整 小写：70000.00 元 3.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人从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转账需备注“*项目*标段保证金”，项目名称过长可备注简称）。 注：保证金缴纳绑定，请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办事指南栏目下的操作规程中的《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或直接登录 http://www.kfsggzyjyw.cn/kfczgc/15732.jhtml。各潜在投标人请按照线上保证金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否则将影响投标活动。保证金缴纳必须标注清楚，因此造成的后果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投标人无需现场办理退还手续，可自行查询是否到账。 5. 电子保函： 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电子保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投标人也可以电子保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参加本项目。具体操作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kfzytz/26107.jhtml（附件：电子平台保函操作手册）完成电子保函绑定业务后，下载“投标保函”替代附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即可。
注：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若提供投标保函的，担保机构承担保函赔付责任。		
3.5.2	近年财务状况要求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1) 所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CA电子签章;不按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文件后果自负。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CA电子签章(电子签章指办理CA钥匙时所采集的个人签字或电子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的,且委托代理人没有CA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2	递交(上传)投标文件地点	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郑开大道3大街市民之家5楼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5.2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2. 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3.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开标活动开始后各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 投标人可在“开标记录”查看开标一览表(所有人已经解密或者解密倒计时结束之后,可以查看)。 6. 投标人在参加远程开标会议时,投标人如果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可在当前页面中提出质疑,可以在解密过程中以及解密倒计时结束后5分钟内提出,如果所有投标人都已解密,可在解密过程中及最后一个投标人解密之后5分钟内提出;可以在解密环节看到其他投标人解密状态。 具体开标程序及投标人操作指南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kfczgc/24421.jhtml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外聘技术、经济专家不少于 2/3，从省级相关专家库中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u>1-3</u> 名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签订合同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监督单位	开封市交通运输局
10.2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3 日。
10.3	代理服务费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33850.00 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注：招标代理费用不含税金，税金另计。 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719179478H 地址、电话：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3 号中华大厦 19 层 0371-22307212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账号：76010154800001876
10.4	投标保证金不退还的情形：	（一）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二）中标人或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实质性内容； （三）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金额、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四）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0.5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招标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按“采购人”进行理解；“承包人”、“供应商”，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按“投标人”进行理解。
10.6		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如下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2、对于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的投标人，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与招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3. 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
10.7	解释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投标人须知正文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10.8	招标控制总价	本项目招标控制总价（即最高限价）： 大写：叁佰陆拾万零壹仟壹佰捌拾肆元整 小写：3601184.00 元 其中： 1) S218 兰罗线（控制价）： 大写：叁拾万零肆仟叁佰玖拾壹元整

		小写：304391.00 元 2) S221 通太线（控制价）： 大写：壹佰贰拾陆万零伍佰柒拾伍元整 小写：1260575.00 元 3) S222 开遂线（控制价）： 大写：壹佰贰拾伍万伍仟玖佰肆拾柒元整 小写：1255947.00 元 4) S317 永孟线（控制价）： 大写：贰拾捌万陆仟伍佰玖拾壹元整 小写：286591.00 元 5) S510 傅竹线（控制价）： 大写：柒万零叁佰陆拾贰元整 小写：70362.00 元 6) S318 通长线（控制价）： 大写：肆拾贰万叁仟叁佰壹拾捌元整 小写：423318.00 元 注：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及以上各工程的分项报价不允许超出招标控制总价及分项价格，超出者按废标处理。
10.9	注： 1、投标人应对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开标活动开始后各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在“开标记录”查看开标一览表（所有人已经解密或者解密倒计时结束之后，可以查看）。投标人在参加远程开标会议时，投标人如果对开标	

	过程有异议的，可在当前页面中提出质疑，可以在解密过程中以及解密倒计时结束后 5 分钟内提出，如果所有投标人都已解密，可在解密过程中及最后一个投标人解密之后 5 分钟内提出；可以在解密环节看到其他投标人解密状态 具体开标程序及投标人操作指南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kfczgc/24421.jhtml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
质疑与异议： 递交方式：直接递交纸质文件（格式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通知中的“建设工程项目质疑注意事项”） 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郑开大道与第三大街交叉口开封市市民之家六楼 6041 号房间） 联系电话：0371-23152555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1. 投标人需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企业电子签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3. 请投标人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并按程序完成投标保证金的绑定。 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6. 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10.12 对中标人的要求

(1) 本工程采取总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劳保、包验收），中标人即本工程的承包人；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违法分包给其他单位。如发现有转包、违法分包现象或承包人用临时拼凑的工程队伍进行施工的情况，招标人有权立即终止施工合同，并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的其他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2) 中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拟定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全部到位，项目经理和主要管理人员现场办公每周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合同约定）；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3) 施工用水、用电自行解决，所产生的费用（包括水费和电费）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 中标人必须保证节假日不得停工（特殊情况除外，例：大气污染防治），由此所增加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0.13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携带授权委托书在开标前将样品提交至郑开大道 3 大街市民之家 5 楼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样品须备注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须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现场签到并递交样品。中标单位的样品将被封样保存，作为产品施工和验收的依据，未中标单位的样品退还时间另行通知。

10.14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 资格要求“信誉要求”中查询投标人不良记录外，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查询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是否被县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县级及以上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及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对单位行贿查询、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行贿查询，一经查实，其投标/中标无效，因此造成一切责任投标人自行承担。（查询不良行为记录以不良行为内容或处罚决定内容涉及曾出现过或正在被限制投标、重大安全事故、重大质量事故且影响合同履约的行为为准）；除以上要求的网站查询外，投标人通过其他渠道查询的信息，不作为后期提出异议的依据。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本标段的安全控制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社保和税收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同为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6)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7)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8)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9)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10)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关系；
- (11)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1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1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6)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17)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8)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0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投标保证金；
- (4)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服务承诺书；
- (9)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 (10) 其他材料

3.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2 本项目招标如采用工程量清单，招标人应在发售招标文件同时向投标人提供工程量清单电子文件。投标人填写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及总额价，即可完成投标工程量清单的编制，确定投标报价，并编入投标文件，上传系统即可。招标人不接受其它格式的工程量清单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必须严格遵循工程量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定义、格式及运算定义，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电子文件填报完成并上传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投标函文字报价相应内容及报价一致，如果报价金额出现差异，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若招标人接受调价函，则投标人调价后的工程量清单和有效调价函文字报价相应内容及报价一致，如果报价金额出现差异时，评标委员会将有权对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工程量清单相应表格。本项目招标由招标人提供工程量清单，由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写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本项目投标人登陆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SysMainHome.html>) 下载招标文件，同时下载工程量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因素。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

3.2.4 投标人如果发现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与图纸中数量不一致时，应立即通知招标人核查，否则，应以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数量为准。

3.2.5 投标人应根据《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在投标总价中计入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应符合合同条款第 9.2.5 项的规定。工程量清单 100 章内列有上述安全生产费的支付子目，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填写总额价。

3.2.6 在合同实施期间，投标人填写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是否由于物价波动进行价格调整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处理。如果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价格调整公式进行价格调整，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测算确定价格调整公式中的变值权重范围，并在投标函附录价格指数和权重表中约定范围；投标人在此范围内填写各可调因子的权重，合同实施期间将按此权重进行调价。

3.2.7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8 投标人应认真填写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的工程子目，招标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该子目的价款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中。投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多报的工程子目及其报价招标人将不予接受，仍按招标文件给出的工程量清单核准其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

表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一）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二）中标人或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实质性内容；

（三）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金额、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四）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

“拟委任的经理简历表”应附项目经理的身份证、职称证书、合同社保证明以及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网页截图、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等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可以是发包人出具的公路工程（标段）交工验收证书或竣工验收委员会出具的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或质量监督机构对各参建单位签发的工程综合评价等级证书。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相关法律文书，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招标人将进一步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担保；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担保；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工程支付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超过 10% 签约合同价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以上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级交通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

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各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4.1.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完成投标文件并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1.3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 办事指南-操作规程）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上传）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上传）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

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远程开标。

5.2 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开标活动开始后各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解密时间为 40 分钟）。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投标人可在“开标记录”查看开标一览表（所有人已经解密或者解密倒计时结束之后，可以查看）。

（4）投标人在参加远程开标会议时，投标人如果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可在当前页面中提出质疑，可以在解密过程中以及解密倒计时结束后 5 分钟内提出，如果所有投标人都已解密，可在解密过程中及最后一个投标人解密之后 5 分钟内提出；可以在解密环节看到其他投标人解密状态。

（5）唱标完毕后，无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具体开标程序及投标人操作指南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kfczgc/24421.jhtml>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公示内容包括：

（1）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对工程质量要求、安全目标和工期的响应情况；

（2）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3）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

（4）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

（5）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6）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告媒介和期限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不得少于 3 日。公告内容包括中标人名称、中标价。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签约合同价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银行保函有效。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电子签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性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总工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社保和税收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所附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见，若投标人所提供证件模糊不清，不易辨识的，将会导致废标，由此产生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投标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规定
		投标报价	不超过发布的招标控制价格。
		硬件特征码	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硬件特征码”不得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相同。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标：45 分； 技术标：27 分； 综合标：28 分。 评委集体评议分别打分。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单位最终得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50%+招标控制价×50%。 有效投标报价（即为投标总价）是指未被认定为废标并进入商务部分评审，且投标报价在招标控制价的 95%-100%之间的投标人的报价。 有效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的确定：有效投标报价在 5 家（含 5 家）以内的全部参加算术平均值的计算，5 家以上的去掉一个最高值，去掉一个最低值，剩余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注：若投标人报价均不在（或只有一家）招标控制价的 95%-100%范围之内，则评标基准价=招标控制价*95%。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量化因素	量化标准	
2.2.4 (1) 商务标	投 标 报 价 评 分 标准	报价得分 45 分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基本分 40 分。 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 1%在基本分 40 分的基础上加 1 分，最多加 5 分； 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以上（不含 5%）时，每再低 1%在满分 45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 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在基本分 40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本项目报价得分只计算投标人所报总价	
2.2.4(2) 技术标	施 工 组 织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3 分
		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施工工序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	1-3 分

	设计 评分 标准 27分	工期关键线路图及保证措施	工期线路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质量管理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1-3 分
		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措施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	1-3 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	1-3 分
		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施工期间认真执行《公路水运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要求》DB41/T1582-2018），防治方案科学、先进。	1-3 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机械设备配备计划、主要材料配备、劳动力配备及进场计划表完整，各阶段资源配备计划合理。	1-3 分
		施工现场交通组织措施	有具体的措施保证交通运行，成品及半成品的施工保证措施，合理，可行	1-3 分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预案合理、可行	1-3 分

注：若有缺项的，所缺少项为 0 分

2.2.4(3) 综合标	其他因素 评分标准 28分	业绩 (10 分)	企业业绩：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企业具有完成过单个合同额在 300 万元及以上的类似工程业绩加 5 分，最多加 10 分。 注：类似业绩指交通标志及安保工程项目业绩。 一份完整业绩包括：合同、中标通知书、网上中标公示截图、完工验收证明，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工验收证明可以是工程接受证书（工程（交）竣工验收证书）可以是发包人出具的公路工程（标段）交工验收证书或竣工验收委员会出具的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所附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见，若投标人所提供证件模糊不清，不易辨识，视为未提供；由此产生的后果
--------------	---------------------	--------------	---

			投标人自行承担）。
		质量水平及结构特点 4 分	投标产品的制作材质、加工工艺、外观、规格、型号、产地、质量体系认证证书(或质量检验报告), 结构合理, 特点突出, 且质量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 \leq \text{得分} \leq 2$ 分; 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 $2 < \text{得分} \leq 4$ 分。 注: 标志牌、反光膜、百米桩、里程碑提供样品, 投标人所提供样品须按照图纸要求在样品上标注字样, 例如: S221 通太线、G240 保台线等交通标志信息, 文字字样投标人根据图纸自行提供; 未在样品标注的, 此项为 0 分。样品以方便携带为准, 不易过大。 投标人只需提供一套样品即可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样品的材质、加工工艺、外观、质量等内容进行酌情打分。
		技术实力 3 分	所投产品制造商的生产经营实力, 技术实力, 能够保证及时供应 $0 \leq \text{得分} \leq 3$ 分;
		备注: 投标人根据要求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并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弄虚作假将会导致投标被否决或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服务承诺 (8 分)	1. 服务承诺: 关于成品保护、质量, 保修期内、外的承诺 0-1 分; 2. 投标人根据工程特点和要求, 结合自身条件和潜力, 为招标人排忧解难, 提高工程质量, 加快施工进度及对交工后的保修、回访等承诺。评委依据投标人的承诺酌情打分。(0-2 分) 3. 其他优惠承诺 (0-1 分)。 4. 在资金不到位的情况下, 保证连续安全文明施工的承诺 (0-2 分)。 5. 人员到位承诺: (包含但不限于项目经理、项目总工等项目部人员每周在施工现场的时间承诺) (0-2 分) 评委依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发包条件的响应程度及投标文件中服务承诺的合理性、可行性、针对性进行评审并打分。
		综合评价 (3 分)	根据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水平, 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考虑各投标人的资历、信誉、业绩、能力等, 在 1-3 分的范围内进行打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施工组织设计得分+其他因素得分。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1. 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标、技术标和综合标汇总后，所有评委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2. 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取至小数点后 3 位，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人得分高低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详见评分表

2.2.2 评标基准值计算

评标基准值的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至2.1.3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最终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等于各评分因素得分和各量化因素得分之和。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3 中标价=投标总价。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 同 协 议 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_____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第标段由 K+ 至 K+，长约 km，公路等级为，设计速度为___，路面，有 立交处；特大桥 座，计长 m；大中桥座，计长 m；隧道 座，计长 m 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6）通用合同条款；

（7）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8）技术规范；

（9）图纸；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2）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_____。承包人项目总工：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工程安全目标：_____。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_____日历天。

9.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廉 政 合 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_____（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___标段的施工单位_____（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承包人的义务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_____（项目名称）标段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发包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承包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附件三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 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 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

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 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二份、副本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一、编制依据

- (1) 国家发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程等；
- (2) 交通部公告[2018]86号发布的《公路工程基本建设概预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3831-2018)、《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 3833-2018)；
- (3) 公路工程 2018 清单编制规则；
- (4)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对“豫交文[2019]274号文”中相关规定执行；
- (5) 开封市当期造价信息。
- (6) 其他有关文件和规定。

二、人工费

根据河南省交通厅 274 号文中规定的人工基价，按每工日 108.85 元计。

三、材料单价

参照开封市造价协会发布的当期造价信息并结合河南省交通工程造价信息。

四、其他工程费、间接费

(1) 其他工程费

项目所属气温区为冬一 I 区，雨季为 II 区 2 个月。工地转移费按 50km 计算，夜间施工、行车干扰、施工辅助费用不计。

(2) 间接费

根据河南省交通厅 274 号规定计算，间接费中的规费费率取定为 33.5%，其中：养老保险费 16%，失业保险费 0.7%，医疗保险费（含生育保险）7.3%，住房公积金 8.5%，工伤保险费 1%。

五、利润

按交办公路[2016]66号文规定计取

六、税金

税金取为 9%。

七、工程量清单见招标文件附件。

第六章 图纸

施工图纸见招标文件附件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7.1 项目概况:

S218 兰罗线开封境 K54+048-K114+404 段, 起点位于兰考县与杞县交界, 起点桩号 K54+048, 向南经兰考杞县交界、清凉寺、泥沟、平城、与 S220 及新规划 G310 交叉、葛岗、与 S316 交叉、孟寨、高阳、与 G343 交叉、沙沃、下穿商登高速、官庄、与 S221 交叉、, 终点止于开封与周口交界, 终点桩号为 K114+404 路线全长 60.356Km。区间连接的重要交叉有 S316(原 S327)、S220(原 S213)及 G343(原 S325)、S221(原 S326)。

S221 (原 S326) 线开封境 K0+000-K43+902 段, 起点位于 S221 与 S222 交叉处, 起点桩号 K0+000, 向东南经练城乡, 与 Y020 线平面交叉, 后转向南至玉皇庙, 与 X010 线平面交叉, 后转向东行 1.5km, 后转向南至南楼洼, 与 X009 线平面交叉, 后转向东至官庄, 与 S220、S218 平面交叉, 后向南与 S220 和 S218 共线, 至冢丘岗, 向东与 X008 线交叉, 后向东 500 米与 S510 平面交叉, 后转向南至周口与开封交界, 终点桩号为 K43+902, 路线全长 43.902Km。区间连接的重要交叉有 S222 线、S220 线、S218 线和 S510 线。

S222 (原 X020) 开遂线是国家的重要干线公路, 该线在开封境内通许南段基本与 S218 线重合, 是一条重要的国家级公路主干线。S222 (原 X020) 开遂线开封市境段, 起点位于开封汪屯乡街道内原 X020 与 S316T 型交叉处, 起点桩号 K0+000, 向南沿原 X020 线经 G310 线、通许北环、G240 线、S317 线、G343 线和通许以南原 S218 至通许与扶沟交界处, 终点桩号 K54+582, 途径汪屯乡、范村乡、万隆乡、通许城关镇、厉庄乡、邸阁乡, 路线全长 54.582 公里, 其中 S222 与 G240 重合 (K28+694-K30+562)、S222 与 S317 重合 (K37+323-K39+502)、S222 与 G343 重合 (K37+795-K39+502)。按照重合段采用行政等级高的桩号里程的原则, 上述主线与 G240、G343 两段落重合路段的路网命名编号调整已分别纳入到 G240、G343 处理中。区间连接的重要交叉有 S316、S218、G310、G240、S317、S221。

S317 开封境 K204+251-K306+658 段, 起点位于杞县与民权交界 (杞县西寨东), 起点桩号 K204+251, 沿原道路编号 Y003 到达杞县柿园。向南沿 G106 经城关镇、五里河镇, 在杞县南环交叉处向东, 沿杞县南环、原 Y007、C135 到达西孟楼西原 X010, 沿原 X010

向南到达高阳镇，在原 Y002 交叉处向西，沿原 Y022 到达杞县通许交界，沿通许原 X021 经长智镇后，下穿大广高速到达通许东与工业大道交叉，沿工业大道向南到达杞县东环转盘，在转盘向西沿原 S325 到达城耳岗在原 X022 处向北，沿原 X022 经孙营、大渚刘村、芦家，在原 C009 交叉口向西到达通许与尉氏交界，继续沿尉氏原 C031 到达与原 Y003 交叉口，沿原 Y003 向西到达水坡镇南与原 C010 交叉，沿原 C010 到达水坡镇内与原 Y004 交叉，沿原 Y004 到达与原 Y009 交叉口，沿原 Y009 向西到达与原 S219 交叉口，沿原 S219 向南到达歇马营村，与原 X017(皓月大道)交叉，沿原 X017 (皓月大道)一直向西经庄头镇后与新建 G230 交叉，接着沿 G230 向南与新建开港支线(新建 S317)交叉后向西终止于尉氏与中牟交界，终点桩号 K306+658。路线全长 102.407Km。(注：因终点处 S317 刚刚修建完毕，本次设计按新建的 S317 路线进行设计，如有疑问，及时与设计单位及业主进行沟通)

S510 开封境 K0+000-K19+192 段，起点位于杞县傅集镇南原 Y004 与 G106 交叉口处，起点桩号 K0+000，向南沿原 Y004 经板桥镇内，终止于竹林东与 S221(原 S326)交叉处，终点桩号 K19+192。路线全长 19.192Km。

S318 通长线(原 X025、X022)开封境 K0+000-K63+628 段，起点位于通许县城西，起点桩号 K0+000，向南经商登高速、大岗李、铁佛寺、永兴镇，再向西经南曹乡、蔡庄镇、朱曲镇、洧川，再向西南止于开封与长葛交界，终点桩号为 K63+628，路线全长 63.628Km。区间连接的重要交叉有 G240 (原 S225、S220)、S102 及 G230 (原 S219)。目前全线除与 S102、G240 (原 S220) 重复路段其余路段均尚未按干线公路管养。

7.2 编制依据

7.2.1 执行规范

1.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 年—2030 年)〉的通知》(发改基础〔2013〕980 号)；
2. 《国家公路网交通标志调整工作技术指南》(交办公路〔2017〕167 号)；
3. 《国家公路网里程传递方案》(交办公路〔2017〕168 号)；
4. 《交通运输部关于开展国家公路网命名编号调整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8〕27 号)；
5. 《关于印发〈河南省普通省道网规划调整方案(2013 年—2030 年)〉的通知》(豫发

改基础〔2014〕341号)；

6.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2部分：道路交通标志》(GB 5768.2-2009)；
7.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4部分：作业区》(GB 5768.4-2017)；
8.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 D81-2017)；
9.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细则》(JTG/T D81-2017)；
10. 《公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JTG D82-2009)；
11. 《公路路线标识规则和国道编号》(GB/T 917-2017)；
12. 《普通省道网命名和编号规则》(DB41/T 1168-2015)；

7.2.2 施工及验收规范

1. 《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 H30-2015)；
2.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施工技术规范》(JTG F71-2006)；
3. 《道路交通标志板及支撑件》(GB/T 23827-2009)；
4. 《道路交通反光膜》(GB/T 18833-2012)；
5. 《结构用无缝钢管》(GB/T 8162-2018)；
6. 《公路交通工程钢构件防腐技术条件》(GB/T 18226-2015)；
7. 《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第一册 土建工程》(JTG F80/1-2017)；
8. 《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JTG/T F50-2011)；
9.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质量检验抽样方法》(JT/T495-2014)。

本项目验收要求需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验收要求。

7.3 详细内容详见施工图图纸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服务承诺书
- 九、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 十、 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价，工期 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如果中标，我公司同意按照相关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标段名称		
投标人		
投标范围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投标总价	（大写）	元（小写）
	其中： S218 兰罗线： 大写： 小写：元 S221 通太线： 大写： 小写：元 S222 开遂线： 大写： 小写：元 S317 永孟线： 大写： 小写：元 S510 傅竹线：	

	大写： 小写：元 S318 通长线： 大写： 小写：元 注：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及以上各工程的分项报价不允许超出招标控制总价及分项价格，超出者按废标处理。			
投标工期				
投标质量				
质保期（包括反光膜、里程碑、百米桩）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姓名		证书编号	

注： 1、本汇总表必须按要求认真填写，不得缺项。以上费用均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中标价=投标总价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1、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身份证号：_____联系电话：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
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
段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法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如果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则无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 2、如果由授权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后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3、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劳动合同、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提供劳动合同及 2019 年 6 月以来连续三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提供社会保险证明需是网上下载的网页的单位整体缴纳清单或个人缴费明细表，或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加盖社保部门印章的原件扫描件，或个人、集体对账单等证明材料）。

三、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附系统内下载的投标保函回执，采用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附银行汇款凭证复印件及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四、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货物分项报价表

项 目 编 号：

标 段：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1							
2							
3							
4							
5							
6							
7							
8							
....							
.....							
.....							
投标报价：							

投标人名称：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施工组织设计编制要求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要求说明；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
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工期关键线路图及保证措施
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措施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及垃圾处置措施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施工现场交通组织措施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完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规划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和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件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证、身份证、职称证，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管理过的已完工的项目业绩（如有），须附合同协议书、公司缴纳社保证明、完工验收证明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1. 完工验收证明可以是工程接受证书（工程（交）竣工验收证书）可以是发包人出具的公路工程（标段）交工验收证书或竣工验收委员会出具的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2. 提供社会保险证明必须是网上下载的网页的单位整体缴纳清单或个人缴费明细表，或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或个人、集体对账单，除此之外的证明无效。

附 2：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总工、项目总工应附身份证、职称证的原件扫描件，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管理过的项目业绩（如有）须附证明合同协议书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职称证或上岗证书；

[illegible]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总工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在此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材料，具体年份要求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三）社保和税收要求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 2019 年 6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四）信誉要求

1) 禁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经查询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注：1) 查询截止时间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的为准。（投标文件中须附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查询截图）。

2)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发生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投标人对上述内容自行做出书面承诺）；

（五）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企业信誉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全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近三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我公司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情况，没有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的情况，没有冻结和破产状态情况，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情况的情况。

若招标人通过可能进行的实地或其他方式的考察或其他人的举报，发现我公司存在以上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报名资格或中标资格、拒签或提前中止合同，并向有关建设主管部门上报作进一步处罚，同时我单位自愿接受招标人要求赔偿的相应损失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仅供参考，格式可自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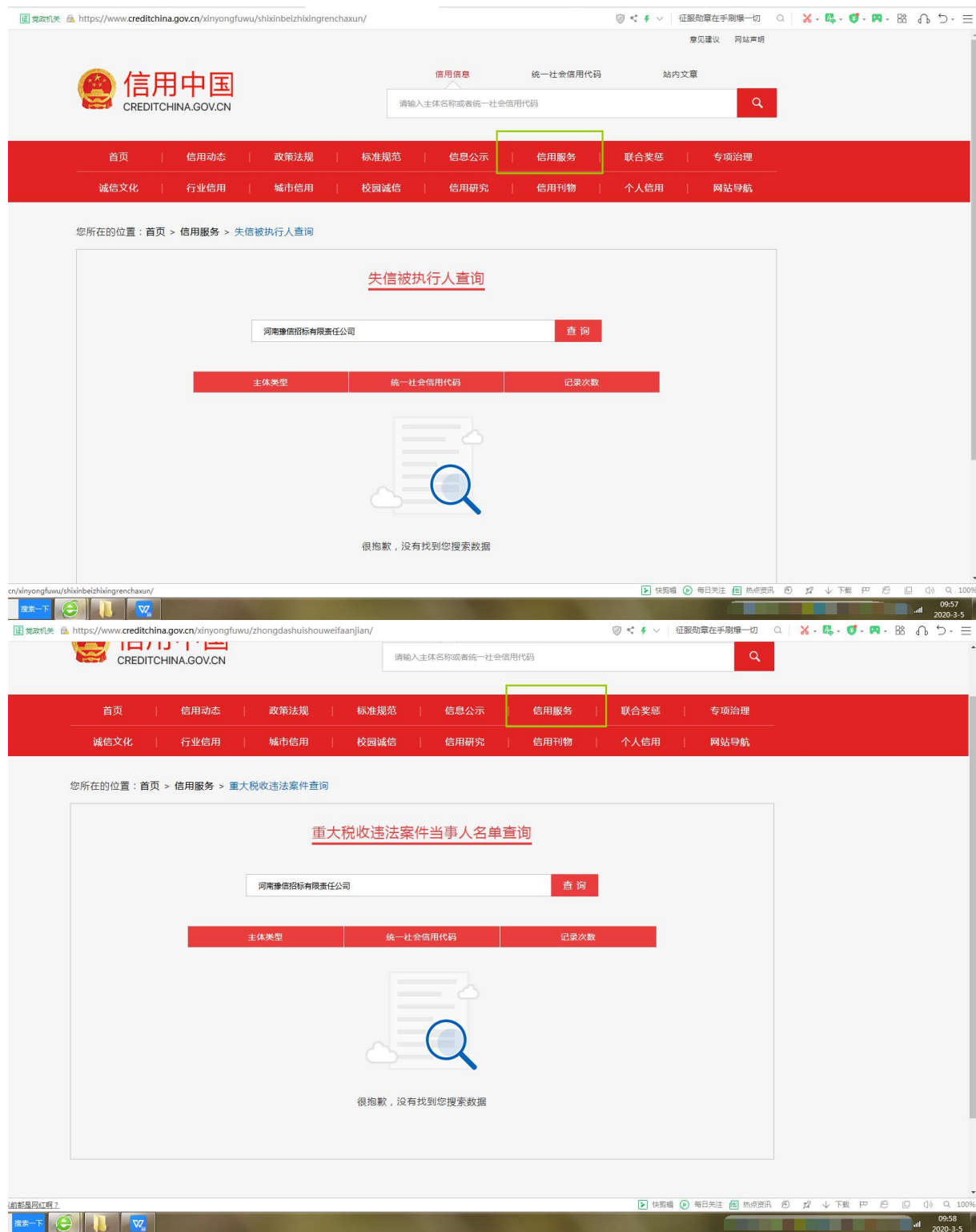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例 1： 信用中国网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例 2： 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GPA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18年08月31日 09时53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六)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项目总工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企业业绩：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企业具有完成过单个合同额在 300 万元及以上的类似工程业绩。

注：类似业绩指交通标志及安保工程项目业绩。

一份完整业绩包括：合同、中标通知书、网上中标公示截图、完工验收证明，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工验收证明可以是工程接受证书（工程（交）竣工验收证书）可以是发包人出具的公路工

程（标段）交工验收证书或竣工验收委员会出具的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七）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项目总工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八)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全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没有因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拖欠农民工工资引起的诉讼或仲裁有关的案件。

若招标人通过可能进行的实地或其他方式的考察或其他人的举报，发现我公司存在以上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投标或中标资格、拒签或提前中止合同，并向有关建设主管部门上报作进一步处罚，同时我单位自愿接受招标人要求赔偿的相应损失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以上格式内容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添加。

投标人：_____（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电子签章）

投标人地址：

(九) 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	原产地

备注：附技术证明材料及生产设备的彩页资料。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服务承诺书

承诺内容：

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其他内容。

其他承诺

必须含有：

保证不拖欠工人工资，不造成上访事件的承诺。

对招标人作出保修期内及保修期满后的服务承诺及回访的承诺。

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等人员按时到岗，未按时到岗及所派人员违反规定者愿意接受罚款、通报及被列入黑名单等内容，直至解除合同。

.....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九、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附：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证明

企业名称		企业资质等级	
企业地址		企业联系电话	
工程名称		项目经理	姓名： 身份证号： 专业： 级别： 证书编号：
拟选派注册建造师在建工程情况	无在建工程（ ）		
	有在建工程，为 _____， 但符合《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 第九条第____款的。 注：若属第三款原因，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 第九条：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施工项目负责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1. 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 2. 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 3. 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投标申请企业声明	以上内容是本企业拟派注册建造师有无在建工程的真实反映。如有不实，愿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一旦中标，中标无效，并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_____（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项目中若获成交资格（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现金、支票、汇款等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交纳的招标代理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承诺方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十、其他材料

1、投标人认为与投标文件相关且必要的材料

2、投标人资格要求和第三章“评标办法”中的其他材料

3、根据全国检察机关的统一要求，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全国检察机关停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进行查询（包括单位行贿查询、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行贿查询），并提供相关网页截图（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之后）。经查询结果有行贿犯罪的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的，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查询路径：进入首页-点击高级检索下拉箭头-在全文检索输入查询对象-打开案由-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选择行贿）。

4、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附网上查询截图）。

5、承诺：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